

### 3.1.3 佐证材料目录

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3年三二分段计划与录取数.....	3
2. 2020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申报情况汇总表.....	5
3. 关于做好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0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方案.....	7
4.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工作方案.....	13

##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3 年

### 三二分段计划与录取数

序号	高职招生专业	专业代码	系部	2023 年 三二分 段录取	2020 级 三二转 段计划
1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460104	机电工程 系	12	50
2	数控技术	460103			
3	工业机器人技术	460305			50
4	新能源汽车技术	460702		63	100
5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	460704			
6	应用电子技术	510103	智能工程 系	21	50
7	物联网应用技术	510102			
8	电气自动化技术	460306			
9	无人机应用技术	460609			
10	工业设计	460105	信息工程 系	11	50
11	计算机应用技术	510201		55	60
12	建筑室内设计	440106			
13	大数据技术	510205			
14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550103			
15	电子商务	530701	财经商贸 系	125	210
16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530301		90	110

17	财富管理	530205			
18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	530706			
19	园艺技术	410105	生态工程 系		
20	动物医学	410301		44	60
21	畜牧兽医	410303			
22	园林技术	410202		54	60
23	宠物医疗技术	410305			
合计				475	800

空白表示无计划数

##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申报情况汇总表

总序号	学校排序	高职院校名称	高职学段 2年教学地点	高职专业名称	高职专业代码	对口中职学校名称	对口中职专业名称	对口中职专业（代码）	2020年招生计划	2019年是否已开展试点（学校）
1229	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园林技术	51020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园林技术	11500	60	是
1230	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动物医学	51030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畜牧兽医	12000	60	是
1231	3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财务管理	6303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会计电算化	120200	60	是
1232	4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电子商务	6308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电子商务	121100	60	是
1233	5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新能源汽车技术	560707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汽车运用与维修	82500	50	是
1234	6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计算机应用技术	6102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计算机应用	90100	60	是
1235	7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560102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	51400	50	否
1236	8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新能源汽车技术	560707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汽车运用与维修	82500	50	否

1237	9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电子商务	630801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电子商务	121100	100	否
1238	1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工业设计	560118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制冷和空调设备运行与维修	52900	50	否
1239	11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工业机器人技术	560309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	51600	50	否
1240	12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应用电子技术	610102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电子技术应用	91300	50	否
1241	13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财务管理	630301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会计电算化	120200	50	否
1242	14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电子商务	630801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电子商务	121100	50	否
计划数合计									800	

# 关于做好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0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 三二分段试点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 号）和《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粤府办〔2019〕4 号），根据《关于做好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和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9〕136 号）、《关于开展 2020 年高职院校招生培养改革申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惠州工程职业学院将园林技术、动物医学、财务管理、电子商务、新能源汽车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机械制造与自动化、工业设计、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电子技术等十个专业在 2020 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对接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博罗中等专业学校（以下简称三二分段）试点工作。

## 一、工作机构

为加强中高职贯通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实施，特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严丽娜

常务副组长：朱进和

副组长：叶国坚、赵榕深、徐伟雄、刘启荣、郑爱萍、林永水

成员：李志良、张小虎、谢俊荣、赖立湖、陈晓东、张彦红、秦旭明、张开阳、林秀莲、周君、黎莹、吴业彤

其中领导小组下设立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招生工作处，由李志良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协调招生工作。为更好完成招生工作，特设立工作组，成员如下：

成员：黎莹、周熠蓓、林永庚、李燕汝、张廷珍

## 二、试点院校、招生专业及计划

1、经申报、审核等程序，确定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与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在六个专业点开展三二分段试点。试点院校、专业、招生计划详见表一。

表一：

高职院校名称	高职学段2年教学地点	高职专业名称	高职专业代码	对口中职学校名称	对口中职专业名称	对口中职专业(代)	2020年招生计划	备注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园林技术	51020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园林技术	11500	60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动物医学	51030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畜牧兽医	12000	60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财务管理	6303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会计电算化	120200	60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电子商务	6308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电子商务	121100	60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新能源汽车技术	560707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汽车运用与维修	82500	50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计算机应用技术	6102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	计算机应用	90100	6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560102	龙门市职业技术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	51400	5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新能源汽车技术	560707	龙门市职业技术学校	汽车运用与维修	82500	5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电子商务	630801	龙门市职业技术学校	电子商务	121100	10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工业设计	560118	龙门市职业技术学校	制冷和空调设备运行与维修	52900	5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工业机器人技术	560309	龙门市职业技术学校	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	51600	5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应用电子技术	610102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电子技术应用	91300	5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财务管理	630301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会计电算化	120200	50	
惠州市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院校	电子商务	630801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电子商务	121100	50	

2、试点专业招生计划纳入 2020 年试点中职学校中职招生总计划和 2023 年对口高职院校高职（专科）招生总计划。

## 三、招生对象

1、中职学段招生对象为广东户籍或符合各地级以上市 2020 年“中考”报名条件的外省户籍应届初中毕业生。

2 高职学段招生对象为在 2020 年被对口中职学校录取 并在三二分段招生专业“三二分段班”就读、具有正式学籍和符合 2023 年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条件的学生。

#### 四、培养方式

高职院校会同对口中职学校共同制订和实施五年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录取的初中毕业生以“三二分段班”名义单独编班，先在中职学校就读3年，转段考核通过并符合相关要求的，可被对口高职院校对应专业录取；其中，符合省教育厅规定的专业，高职学段2年的教学工作可放在有关中职学校进行。中职学段学制为3年，高职学段学制为2年。

#### 五、录取和衔接方式

1、中职学段招生实行“依据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的招生办法。中职学校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制定招生简章，明确录取原则，向社会公布并报生源所在地市招生办备案；严格按照省教育厅批准的招生专业、招生计划，在广东省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服务平台上编报招生计划，将计划分配到地市，并做好录取工作。如需要单独组织面试、术科测试等考试，应在招生简章中注明，并在开学前完成考试工作。

2、高职院校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会同对口中职学校制定转段考核工作方案，报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并于中职学段新生入学一个月内面向学生公开并做好解读说明工作。转段考核以过程考核为主，转段考核总成绩由中职学段前两年若干门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成绩组成；转段考核总成绩满分为100分，高职学段拟录取的考生转段考核总成绩原则上不低于40分。课程考试实行教考分离，由高职院校组织命题，对口中职学校在该课程学习结束时，采取笔试、认定、实操、面试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考试成绩要及时通知学生本人，并报对口高职院校备案。



3、“三二分段班”学生中职学段毕业后，符合以下所有条件和其他相关要求的，可被对口高职院校对口专业录取：（1）符合2023年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2）转段考核成绩符合省教育厅有关文件和高职院校招生方案、招生简章、转段考核工作方案等相关要求；（3）在中职学段毕业时，取得中等职业教育毕业学历证书；（4）如高职院校对职业资格证书有明确要求，在中职学段第五学期及前取得相应证书；（5）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要求。

4、高职院校可根据人才培养需要，结合实际，自行确定职业资格证书要求；对没有对口职业资格证书的专业或中职学段第五学期及前在地市（含）以上行政部门主办的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的学生，可免证书要求。职业资格证书一般包括以下证书：（1）广东省教育考试院颁发的专业技能课程等级证书；（2）国家职业资格中级（含）以上技能等级证书；（3）省级（含）以上行政部门及其授权的省级（含）以上行业学会颁发的中级（含）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4）国家开展试点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X证书）；（5）其他行业认可度较高的证书。

5、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等文件精神，在省级（含）以上行政部门主办的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的中职学校“三二分段班”学生，经高职院校核实资格、公示无异议后，符合相关要求的，可免转段考核，被对口高职院校对口专业录取。

## 六、教学管理

1、“三二分段班”学生，以中职学段录取名册的数据为准；其他专业学生和同一专业非“三二分段班”学生均不能转入有关专业“三

二分段班”学习。高职学段期间，不得转学，原则上不得转专业；允许转专业的特殊情形由高职院校根据有关要求单独制定规章制度予以明确，并报省教育厅备案。中职学段期间，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的，可以转学或转专业，但不再享受“三二分段班”相关待遇，且一经转出，不得再转回“三二分段班”。

2、“三二分段班”学生，前3年按照中等职业教育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后两年纳入高等教育管理范畴。收费、学籍分别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收费管理、学籍管理政策执行。

3、“三二分段班”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16〕3号），未经省教育厅备案，中职学段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鼓励和支持高职院校与对口中职学校深入合作，会同行业企业，共同组织学生实习，共同探索现代学徒制、订单培养等“双精准”育人模式。

## 七、工作要求

1、试点院校应按本通知要求，调整或重新签订合作协议，成立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制定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任务，严格把好中、高职学段招生入门关。加强沟通和交流，共同制订和实施五年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确保人才培养质量。

2、高职院校试点申报材料由招生工作处统筹完成，主要园林技术、动物医学、财务管理、电子商务、新能源汽车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机械制造与自动化、工业设计、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电子技术等十个专业相关申报材料，并于5月22日15:00完成，分工见表二。

表二：

申报材料分工表			
序号	申报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负责部室
1	正式公文	学校盖章，PDF 扫描件	院长办公室
2	转段考核方案	Word 电子版和 PDF 扫描件	教务工作处统筹 专业所在系部完成
3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Word 电子版	
4	三二分段试点中职学段 招生简章	盖学校公章，PDF 扫描件	招生工作处统筹 技能鉴定中心
5	落实文件要求，制定可行 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文件要求，做出确实可行方案， 5月22日前将材料汇总招生工作处 林永庚老师处	对应中职学校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招生工作处

二〇二〇年五月七日

#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3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 转段考核工作方案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9〕136 号）《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1 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1〕19 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做好 2023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工作通知如下：

## 一、工作机构

为加强中高职贯通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工作的实施，特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严丽娜

副组长：郑爱萍

成员：李志良 赖立湖 杨 洋 张 利 梁佛清 翟韶剑 李春芳  
秦旭明 孙杏桃 谭定华 周 君 刘爽爽

其中领导小组下设立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招生工作处，由李志良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协调招生工作。为更好完成招生工作，特设立工作组，成员如下：

成员：黎 莹 赵 桥 林永庚 周熠蓓 黄 斌

## 二、考核对象

2021 年被试点中职学校录取并在相关专业“三二分段班”就读，符合粤教职函〔2021〕19 号等文件要求，具有正式学籍和符合 2024 年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条件的学生。试点专业“三二分段班”学生身份以中职学段招生录取时身份为准。

## 三、专业及计划

试点名单和招生计划详见附件，招生计划 860 纳入我校 2024 年度招生总计划。

###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2021 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招生计划

序号	高职专业及代码	对口中职学校	中职专业及代码	招生计划	备注
1	园林技术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	园林技术	120	

	410202	职部	610202		
2	畜牧兽医 410303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 职部	畜禽生产技术 610301	120	
3	建筑室内设计 440106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 职部	建筑工程施工 640301	60	
4	新能源汽车技术 46070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 职部	汽车运用与维修 700206	120	
5	计算机应用技术 5102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 职部	计算机应用 710201	60	
6	大数据与财务管 理 5303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中职部)	会计事务 730301	60	
7	电子商务 530701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中职部)	电子商务 730701	60	
8	工业设计 460105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制冷和空调设备运 行与维护 660205	40	
9	工业机器人技术 460305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智能设备运行与维 护 660201	40	
10	新能源汽车技术 460702	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	汽车运用与维修 700206	40	
11	物联网应用技术 510102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 710202	50	
12	大数据与财务管 理 530301	博罗中等专业学校	会计事务 730301	50	
13	物联网应用技术 510102	惠东县惠东职业中学	计算机网络技术 710202	40	

#### 四、工作要求

(一) 我校负责统筹转段考核工作，并依据转段考核工作方案，会同对惠州工程职业学院中职部、博罗中等专业学校、龙门县职业技术学校和惠东县惠东职业中学在中职学段第四学期结束前(原则上应在2023年7月底前)完成转段考核工作。转段考核以过程考核为主，转段考核总成绩由中职学段前两年若干门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成绩组成；转段考核总成绩满分为100分，高职学段拟录取的考生转段考核总成绩原则上不低于40分。课程考试实行教考分离，由有关高校组织命题，对口中职学校在该课程学习结束时，采取笔试、认定、实操、面试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考试成绩要及时通知学生本人，并报对口高校备案。

(二) “三二分段班”学生中职学段毕业后，符合以下所有条件和其他相关要求的，可被我校对口专业录取：1. 符合2024年度广

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2. 转段考核成绩符合省教育厅有关文件和有关高校招生方案、招生章程、转段考核工作方案等相关要求；3. 在中职学段毕业时，取得中等职业教育毕业学历证书；4. 如有关高校对职业资格证书有明确要求，在中职学段第五学期前取得相应证书；5. 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可根据专业人才培养需要，结合实际，自行确定是否对中职考生提出职业资格证书要求以及职业资格证书的类型、等级要求。职业资格证书一般包括以下证书：1.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颁发的专业技能课程等级证书；2. 国家职业资格技能等级证书；3. 省级(含)以上行政部门及其授权的省级(含)以上行业学会颁发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4. 国家开展试点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X证书)；5. 其他行业认可度较高的证书。

（四）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精神，在省级(含)以上行政部门主办的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的中职学校“三二分段班”学生，经我校核实资格、公示无异议后，符合相关要求的，可免转段考核，被我校对口专业录取。

（五）根据当前形势，如需要调整原转段考核工作方案(包括取消或增加职业资格证书、调整转段考核要求等)，应参照《关于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调整2018年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工作方案的复函》《关于调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对接证书的复函》等文件要求，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不损害学生利益”的原则，与对口中职学校、试点班学生充分沟通，做好相关工作；转段考核工作方案按一定程序和要求调整后，应按相关文件要求，将相关材料于2023年3月31日前报省教育厅职终处和省教育考试院考试招生二处备案。

其中，如要取消或增加职业资格证书要求，应组织专家开展科学合理性论证，并提交相关论证报告。如因学校原因，未及时报备调整后的转段考核工作方案，影响学生切身利益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将视情况取消学校招生培养改革试点资格等。

## 五、工作程序

（一）制定招生章程。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要求，依据省教育厅备案的转段考核工作方案，制定招生章程，须于2023年5月19日前通过普通高考录取系统上报省教育考试院。审核通过后的招生章程作为“三二分段”高职学段招生录取的依据。

(二) 组织开展转段考核报名。试点中职学校根据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审核通过的转段考核工作方案和招生章程,组织参加转段考核且符合报考条件学生向试点高校报名(试点高校可以在对口中职学校设置现场报名点)。试点高校要严把报考资格审核关,对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学生不予参加转段考核和招生录取。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的材料按《关于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广东省参加高考有关工作的通知》(粤教考函〔2017〕41号)等文件相关要求执行,可由中职学校集中收集在高考报名时由地市招办审核完成。报名工作完成后由试点高校统一在普通高考录取系统输入和校对参加转段考核学生信息。

(三) 组织开展转段考核。我校依据转段考核工作方案,会同中职学校组织开展转段考核,并按一定规则形成转段考核总成绩;联合对口中职学校将转段考核总成绩面向社会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并于7月底前将公示无异议的学生成绩、转段考核的总结(含中职学段录取人数、转段人数和转段率)报省招生办公室。转段考核总成绩满分为100分,拟录取的考生转段考核总成绩原则上不低于40分。

(四) 做好录取审核备案工作。我校招生领导小组在符合报考条件学生中,依据录取要求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会同对口中职学校面向社会进行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结束后将拟录取名单报省招生办公室审核备案、办理正式录取手续。试点高校根据省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的名单发放录取通知书,并将录取名单在学校网站上公布。符合“三二分段”高职学段录取条件的学生不得参加其他类型的高职院校招生考试。

(五) 做好“三二分段班”学生后续教学工作。已被“三二分段”高职学段录取的学生第三学年在中职学校按照五年一体化人才培养方案继续学习,第四和第五学年在我校或经省教育厅同意的中职学校接受普通高职教育;未经省教育厅备案,学生在中职学段顶岗实习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中职学校要提前做好学生高职入读前的教育和管理。未被录取的学生按照教学计划完成中职第三学年的学习,并可参加其他类型的高职院校招生考试。

## 六、其他事宜

(一) 我校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执行考试招生政策,规范考试招生行为,诚信招生,阳光招生;加大信息公开力

度，做到招生章程、招生简章、考核成绩、招生录取原则、拟录取名单等信息在本校的网站上向社会公布，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以及社会的监督。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转段考核和招生录取的教师、干部一律不准参加相关工作。

（二）我校按照国家要求和教育考试相关规定做好转段考核工作，严格考务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加大考核巡视和检查力度，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因考核工作人员管理不严、执考不力、组织松懈引发考核违纪行为的发生，严防社会不法分子教唆、引诱、组织考生违纪舞弊或串通考核工作人员共同违纪舞弊，重点防范考生冒名顶替、请人替考、集体作弊。对考核组织实施过程中发现的违纪作弊行为，试点院校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决不手软；相关情况，应第一时间向省教育考试院考试招生二处报告。

（三）我校转段考核的命题、制卷为秘密级等级，试点高校要健全安全保密规章制度，所有涉密人员应签订保密责任书，实行院校一把手工作负责制。试卷的运送、发放和保管，以及回收过程的运送、保管等每个环节都要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安全保密工作规定》执行，坚决杜绝任何失密、泄密事件的发生。

（四）我校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实施办法（暂行）》要求，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和健全快速反应、有效解决的工作机制，提高应急处理能力。遇有突发事件发生，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安全、有序、及时妥善处置，确保考生安全和考核工作顺利进行。

（五）省教育厅、省招生办公室将加强“三二分段”转段考核和招生录取工作的检查指导；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试点院校，将视情节轻重及社会影响程度，采取限期整改、通报批评、取消试点资格或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等处理措施。

（六）转段考核收费标准按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我省普通高考文化科考试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4〕19号）、《广东省物价局关于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新增收费标准的复函》（粤价函〔2003〕63号）执行。

## 七、报送工作要求及工作进度安排

1、由招生工作处统一统筹，各归口部门对接中职学校做好调整工作，包含证书和人才培养方案等，编制章程并报送省教育厅，加大业务部门之间的联系，做好转段前教学检查和证书统计等，确保录取率不低于90%；



2、有条不紊的推进，并于4月1日前做好转段前准备，业务费用按照学校相关差旅报销规定执行。

3、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专业调整、转段考核和录取工作包含原转段考核工作方案的调整和关于招生章程的制定等相关申报材料，完成时间及分工见表一，逾期不再接收此业务办理。

表一：

申报材料分工表					
序号	项目	申报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完成日期	负责单位
1	原转段考核工作方案的调整	关于调整《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方案》专家论证报告	PDF扫描件	3月23日前	教务处 对口中职学校
2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关于调整《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方案》会议纪要	Word电子版	3月23日前	招生工作处
3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调整方案	Word电子版	3月23日前	教务处 对口中职学校
4		关于调整《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4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考核方案》的请示	学校盖章、PDF扫描件	3月23日前	院长办公室
5	职业资格证书的要求	填写附件《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职业资格证书汇总表》	学校盖章、PDF扫描件，Word电子版	3月20日前	招生工作处 对口中职学校
6	招生章程的制定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2024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招生章程		5月12日前	招生工作处

附件：2023年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转段职业资格证书汇总表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招生工作处

2023年3月8日